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Global Mastermind Capital Limited環球大通投資有限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亦不會於有關要約、招攬或銷售在並無遞交登記聲明或未有獲得適用登記豁免或其他豁免之情況下將為不合法之任何司法權區銷售、購買或認購Global Mastermind Capital Limited環球大通投資有限公司*證券。倘此舉違反任何司法權區之相關法例，則本聯合公告不會於或向有關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派發。



CHINA LEAD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領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GLOBAL MASTERMIND CAPITAL LIMITED

環球大通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5)

聯合公告

寄發

有關力高證券有限公司為及代表

領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作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

以收購GLOBAL MASTERMIND CAPITAL LIMITED

環球大通投資有限公司*

全部已發行股份(領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

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及/或將予收購之股份除外)之綜合文件

要約人之財務顧問

六福金融

LUKFOOK FINANCIAL

要約人之要約代理人



Lego Securities Limited

力高證券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

MERDEKA 領智

* 僅供識別

茲提述(i)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之公告；及(ii)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內容有關要約之綜合文件（「**綜合文件**」）。除另有界定者外，本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寄發綜合文件

根據收購守則，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要約之預期時間表；(ii)力高證券函件；(iii)董事會函件；(iv)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載有其就要約向獨立股東作出之推薦意見）；及(v)獨立財務顧問函件（載有其就要約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作出之建議），連同接納表格，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寄發予獨立股東。

預期時間表

要約將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星期五）起可供接納，而接納要約之最後時間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除非根據收購守則獲修訂或延長，於該情況下，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公告）。

除另有訂明者外，本聯合公告所載之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事件

時間及日期

二零二一年

寄發綜合文件及隨附之接納表格之日期

以及要約之開始日期^(附註1) 四月三十日(星期五)

接納要約之最後時間及日期^(附註2) 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之前

截止日期 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五)

於聯交所網站刊發要約結果

(或其延長或修訂(倘有))之公告^(附註2) 不遲於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五)

下午七時正前

就根據要約接獲之有效接納寄發匯款之

最後日期^(附註3) 六月一日(星期二)

附註：

1. 除非要約人決定根據收購守則修訂或延長要約，否則要約(於所有方面均為無條件)乃於本綜合文件寄發日期作出，並可於當日起計直至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可供接納。除本綜合文件附錄一「6.撤回權利」一段所載情況外，要約之接納不可撤銷及不能撤回。

- 2 根據收購守則，要約初步須緊隨本綜合文件寄發日期後最少21日內可供接納。除非要約人根據收購守則修訂或延長要約，否則接納要約之最後時間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要約人及本公司將透過聯交所網站不遲於截止日期下午七時正前聯合刊發公告，說明要約是否已獲延長、修訂或屆滿。倘要約人決定修訂或延長要約，所有獨立股東（不論彼等是否於修訂前或修訂後已接納要約（倘有））將有權根據經修訂條款接納經修訂要約。經修訂要約須於經修訂要約文件刊發日期後至少14日內可供接納且不得早於截止日期前截止。

倘香港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超強颱風引起的「極端天氣」，於截止日期生效且(i)未及時取消，以致聯交所未能於下午恢復買賣，則要約截止時間及日期將推遲至於香港概無該等警告生效之下一個營業日或執行人員可能批准之有關其他日子下午四時正；或(ii)及時取消，令聯交所於下午恢復買賣，則要約截止時間及日期將仍為同日，即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

3. 就根據要約交出之要約股份應付之現金代價所涉及之匯款（經扣除賣方之從價印花稅後），將盡快惟無論如何於接獲使有關接納根據收購守則屬完整及有效所需之所有相關文件當日後七(7)個營業日內，以平郵方式寄發予接納要約之獨立股東，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除上述者外，倘接納要約及寄發匯款之最後時間並無於上述日期及時間發生，則可能會影響上述其他日期。要約人及本公司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就預期時間表之任何變動以公告方式知會獨立股東。

重要提示

要約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務請獨立股東於決定是否接納要約前細閱綜合文件及接納表格，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推薦意見及獨立財務顧問就要約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作出之建議。股東及／或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或行使當中涉及之其他權利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彼等應採取之行動有疑問，應諮詢彼等之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要約人及本公司謹此提醒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有關收購守則項下之買賣限制，並披露彼等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獲准買賣(如有)。

承董事會命

China Lead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領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唯一董事

蒙品文

承董事會命

Global Mastermind Capital Limited

環球大通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蒙建強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蒙建強先生及蒙品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馮維正先生、李成法先生及潘偉開先生。

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者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告內所表達之意見(要約人之唯一董事之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蒙品文先生為要約人之唯一董事。

要約人之唯一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所深知，本聯合公告內所表達之意見(董事表達之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 僅供識別